

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9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7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7月20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得到全体董事的电话确认。出席会议的董事共5名，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董事钮玉霞、夏立军因日程安排原因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钮法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以信用方式向商业银行申请额度总计不超过2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以各商业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用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押汇等，授信期限为1年。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的实际资金需求而定（最终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经表决，5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2. 审议通过《关于共同投资设立杭州宏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拓展公司业务，公司拟与杭州中弘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弘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杭州宏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宏盛”)，经营范围为新能源产品、空分设备、环保设备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空分设备、环保设备销售(名称和经营范围最终以公司登记部门核准的结果为准)。杭州宏盛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万元；公司认缴注册资本的204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1%，中弘公司认缴注册资本的196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9%；双方均以货币出资。杭州宏盛设立后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弘公司系一家依据中国法律有效设立和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住所地为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富闲路9号银湖创新中心6号10层1013室，法定代表人：周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83MA28T7NP6P，其现营业执照记载经营范围为：新能源产品、空分设备、环保设备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空分设备、环保设备销售。公司与中弘公司及其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表决，5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5 日